大冶市教育局文件

冶教计财〔2021〕2号

关于下达2021年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计划的通知

各高中阶段学校:

根据《黄石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21年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计划的通知》（黄教计财[2021]2号）及《关于2021年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及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冶教基[2021]3号）精神，结合我市教育实际，经研究，现将2021年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计划下达给你们，请按相关工作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一、规范招生计划及行为。2021年黄石市教育局下达我市普通高中招生计划6040人。各校要结合办学规模、师资力量、教学质量和上年度招生计划完成情况，精心组织招生工作。以下违规招生情况，一律不予注册学籍：1、严格控制大校额、大班额和招生范围；2、未经省教育厅、市教育局批准，一律不得跨地域招生；3、2021年实际招生人数不得大于备案计划数；4、未经招生考试机构录取或未经批准超计划私自录取学生的。

二、合理调节招生计划，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各校要按照国

家和省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初中学校毕业生人数等因素，完善招生录取机制、规范计划分配和自主推荐招生、规范特长招生和优录招生政策。优质高中要制定专项招生计划，招收建档立卡的贫困家庭学生。

三、做好中等职业教育和初中起点五年制高职招生工作。为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各初中学校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引导初中毕业生就读中职学校。严格执行初中起点五年制高职招生计划和生源来源计划。中等职业教育和五年制高职招生工作统一纳入高中阶段招生管理与服务平台进行，由市教育招生服务中心统一办理招生录取手续。市教育招生服务中心依据中考成绩划定五年制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除艺术、体育、学前教育等需开展面试的专业外，该分数线原则上不得低于当地普通高中录取线下 50 分。

请各高中阶段学校认真填报《2021 年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备案表》（附件 2），并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前将纸质文本及电子表格报市教育局计财股。

附件:

1、2021 年大冶市普通高中招生计划表

2、2021 年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备案表

大冶市教育局

2021 年 7 月 2 日

大冶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 日印发

共印 4 份

附件 1:

2021 年大冶市普通高中招生计划表

类别	学校	招生计划数（人）	开设班级数（个）	备注
合计		6040	115	
省级示范	大冶市第一中学	1400	26	含面向黄石市区和阳新县招收 40 人
市级示范	大冶市第二中学	600	12	含虬川班 100 人
	大冶市实验高中	1400	26	含宏志班 100 人
	大冶市第六中学	1200	22	含励志班 100 人
民办高中	大冶市华中学校	510	10	含卓越班 30 人
	大冶市英才学校	530	11	含衡实班 30 人
	大冶市聚龙外国语学校	400	8	含聚龙班 30 人

附件 2:

2021 年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备案表

填报单位：（盖章）

学　校	核定办学规模	2020 年招生计划

填报说明：1、“核定办学规模”填本校可容纳学生总数；
2、“2020 年招生计划”填当年招收新生学籍人数。